**关于开展心理剧、漫画、演讲和公益广告等心理健康题材征集比赛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精神，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系列活动的通知》（粤教思函[2019]35号）的具体要求，我校将于6月开展华南师范大学心理情景剧、心理漫画、主题演讲和公益广告等系列心理健康教育题材征集比赛，以进一步增强我校学生心理健康意识，推动心理健康教育内容与形式创新，营造健康和谐的校园文化氛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意义**

通过开展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系列活动，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宣扬敬畏生命、健康第一的理念，调动广大师生参与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的积极性,促进学生对心理调适方法的思考和学习，以高质量的心理健康教育供给，满足广大师生多元和个性化的健康需求，提升对心理压力和挫折的应对韧性。

1. **活动主题**

青春筑梦正当时

**三、活动对象**

华南师范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

**四、活动内容**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题材征集比赛共设心理漫画、心理剧视频、主题演讲、公益广告等4项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1. **“放飞青春梦想”心理漫画征集；**

**1、内容要求**

作品分为漫画作品和绘画作品等两种类型。

作品要反映大学生对校园生活和未来规划的幻想和憧憬，体现大学生自尊、自信、自强、自爱的自我意识和追求幸福人生梦想的精神风貌；符合心理漫画所具有的夸张、象征、比喻等独特的艺术风格，思想积极健康，主题鲜明，具有较高的审美性和心理健康教育的意义。不受理涉及有关心理变态和心理障碍题材的作品。

**2、格式要求**

作品可以是单幅的，也可以是连环画，要求标明序号；作品可以是彩色的，也可以是单色的，要求画面清晰，整洁干净、没有破损;作品必须为纸质手绘，要使用标准绘图纸张或漫画原稿纸, 作品尺寸最小为40cm ×40cm，最大不超过70cm×44cm，画稿四周请保留各2cm空白;作品背面注明：作者姓名、作品名、院系年级、联系电话等基本信息。不接受电脑软件制作和机器打印的作品。要求将作品扫描件刻录为光盘，电子扫描件必须清晰完整，有较高的分辨率，与作品的质感和色彩一致，不受理照相版的作品。

1. **“激昂青春活力”心理剧视频征集；**

**1、内容要求**

作品可采用音乐剧、话剧、哑剧、小品、表演唱等多种艺术表演形式，鼓励大学生讲述身边的故事，反映在环境适应、人际交往、学习生活、恋爱情感、择业就业等方面存在的心理困惑、矛盾和冲突，诠释心理健康问题，传播心理健康知识。要求心理问题表现清晰，解决方法生动实用有效；剧情发展合理，生动活泼；表达感情准确，演出富有感染力；内容积极健康向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格式要求**

心理剧视频作品须为AVI、MOV、MP4格式，分辨率不小于1920px×1080px。作品时长在10分钟左右，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对白或旁白原则上用普通话录制，可采用前期录音、幕后配音等形式，提倡标注字幕。要求将作品刻录为光盘。

1. **“追逐青春理想”心理健康主题演讲征集；**

**1、内容要求**

作品内容要以大学生的理想信仰和心理自信为主题，突出中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国文化对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积极意义。要求主题鲜明，思想健康，语言优美，内容构思精巧，演讲有较强的感染力。

**2、格式要求**

录制的视频须为MPEG、AVI、MOV或WMV格式，分辨率不小于1920px×1080px，时长不超过5分钟。演讲题目自拟，要求普通话标准，声音清楚, 画面清晰，不得照稿宣读，提倡标注字幕。要求将作品刻录为光盘。

1. **“拥抱青涩年华”心理健康教育公益广告征集；**

**1、内容要求**

作品分为平面广告和视频广告等两种类型，主题必须围绕学生成长过程中的心理困扰、困惑与烦恼进行创作，思想积极向上，形象生动，拍摄清晰。

**2、格式要求**

（1）平面广告类

作品电子文件必须为JPEG格式,色彩模式RGB，尺寸为1024×1024，系列作品不超过3幅，文件大小不超过10MB。要求将作品刻录为光盘。

（2）视频广告类

作品须为AVI、MOV、MP4格式，分辨率不小于1920px×1080px。作品时长在3分钟以内，文件小于50MB，画面清晰，声音清楚，提倡标注字幕。要求将作品刻录为光盘。

**五、奖项设置**

（一）每项活动各设立一、二、三等奖若干项，并遴选优秀作品进行展示。作品须为学生原创，且独立完成，明确无知识产权纠纷，主办单位对获奖作品享有包括但不限于书籍、报刊、杂志、影视、网络等相关媒体出版、发表的著作使用权，对被采用的作品不再另行支付稿酬。除特殊约定，所有参赛作品概不退稿，严禁一稿多投。一旦发现有剽窃和抄袭他人作品的现象，学校将予以严肃处理。

（二）作品推选分为初选、复选、终选3个环节。初选由我校心理咨询研究中心根据征集活动方案要求进行选拔，每期征集比赛设置一、二、三等奖，校内获奖作品由校心理咨询研究中心颁发获奖证书；复选由我校心理咨询研究中心推荐我校优秀作品至广东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区域中心，遴选推荐优秀作品；终选由广东省教育厅委托广东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专业委员会组织评审，最终奖项由教育厅颁发。

**六、参赛方式**

请各学院通知及动员有意向的学生根据各项征集比赛具体要求自行组队参赛。

各参赛队伍需于**6月27日中午12：00**前将参评材料（包括申报表及光盘）提交至我校心理咨询研究中心办公室：

石牌校区：桃李园三楼，咨询电话020-85213819，85216115；

大学城校区：图书馆一楼南区，咨询电话020-39310202；

南海校区：学生活动中心，咨询电话0757-86687169。

学生工作部（处）

心理咨询研究中心

2019年6月10日